

头脑一片空白。车窗外灰黄萧索的大平原，路边光秃秃的树枝闪闪而过。他一夜没睡，十分疲劳，可没有丝毫睡意，呆望着窗口，还不敢相信就这样逃脱了。火车过了黄河大桥，田地里有点灰暗的绿意，过冬的小麦开始缓青。又过了两三个小时，停了几个站，闪过的树枝变得青灰，一根秃树上有点嫩绿的叶片，之后便见到杨树润泽的新叶在风中抖动，送来早春的消息。你得救了，他心中涌出了这么句话。

过了长江，田地都葱绿了，水田里秧苗的间隙映着光泽的蓝天，这世界真真切切，他也舒缓过来了，这才沉沉入睡。

转车之后，又搭上长途汽车在崎岖的山道上颠簸，破旧的车子哐里哐当，震荡得像要散架。车窗外却满目青山苍翠，山坡灌丛里到处开的一簇簇水红的杜鹃花，他兴奋得不行。

那山区小县城里，一条青石板路面的老街巷尽头，他找到了融的家，一栋土屋盖的稻草顶。融一个外地人，来这里混得并不好，但独门独户，门前还有青翠的竹子围住个菜园，就足够他羡慕的了。融的妻子是本地人，在个杂货铺子里当售货员，他们有个小儿子，才几个月，睡在堂屋摇篮里。屋外院子里阳光和煦，一只母鸡领着一窝黄毛小鸡在地上啄食，也令他感动。

融的妻子在灶屋尾里给他们做饭，融问了问京城里的事和他的情况，他讲了一些。融说：“都斗什么呀？这里可是天高皇帝远，县里的干部也斗过一阵子，都不关老百姓的事。”

“融，还记得不？我们那时通信讨论哲学，还刨根就底，探求生命最终的意义？”他想调笑一下。

“别什么哲学了，都是唬弄人的，”融淡淡的一句便打发了。“不就是养家过日子，这草顶一下大雨就漏，今年冬天得换新草，瓦房也盖不起呀。”

融的平和淡泊就这样让他回到生活中来。他想，就应该像融这样实实在在过日子，便说：“我干脆去大山里，找个村子落户！”

融却说：“你可得想好啦，那种大山里进得去，可就出不来。你呀，总是想入非非，还是现实点吧！”

融又帮他策划去个有电灯的乡里，有公共汽车直达，要得个急病，也能当天送到县医院。

“想扎下根来，就得同农村干部那些地头蛇搞好关系，北京那些破事，你去县里报到的时候，同那些干部一句也别谈！”融告诫道。

“知道，再也没妄想了，”他说，“这是来避难的，再找个农村的水妹子，生儿育女！”

“只怕你做不到，”融笑了笑。

融的妻子问他：“当真吗？我给你说一个，这好办！”

融却扭头对妻子说：“嗨，你听他说呢！”

他看中了这农村小镇的小学校边上不同人家毗邻的一间土屋，生产队刚盖的，冬天才上

的椽子和瓦，用隔板填上泥土和石头打成的土墙，还没抹石灰。屋顶的天花也没有安上，雨一大从屋瓦缝隙便飘下雨星子。这屋还没人住过，他把土墙和门窗木框间透风的缝隙用石灰浆堵上，在窗玻璃里面糊上白纸，支上个铺板算是床。泥土地上垫上砖，搁上几口书箱子，盖上块塑料布，摆上碗筷和日用品，屋里放了个陶水缸，又在小镇上的木器社定做了一张书桌，就很满足了。

下水田薅草回来，在长满浮萍的塘里把腿脚的泥洗了，泡上一杯清茶，拿把有靠背的小竹椅坐下，遥望对面雾雨中层层叠叠的山峦。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，他不竟想起陶渊明的诗句，有士大夫归隐的悠闲。每天，刚蒙蒙亮，听到村里的广播喇叭唱起“东方红，太阳升，中国出了个毛……”，便同农民一起下水田里插秧。然而，用不着再装模作样背诵毛的语录了。一天劳累之后，不在别人监督下，有一杯清茶，靠在竹椅背上，两腿一伸也就可以了。夜晚独自一人躺在这宽大的板铺上，也不用再提防说梦话，就是实实在在的幸福。

无非是从此当个农民，凭力气挣饭。他得学会所有的农活，犁田、坝田、插秧、割稻、掏粪、挑担，样样都干，不指望那工资还能长久发下去。他得混同在乡里人之中，不让人觉得他有什么可疑之处，在这里安身立命，没准就老死在此，给自己找一个家乡。

几个月之后，他将近跟得上乡人干活的速度，不像县里来的下放干部三天两头找个口实便回县城去了。本地的干部在农民眼里都是老爷，下田也只是做做样子，他却得到一致的口碑，以为赢得了和乡干部们的信任，于是打开了钉上的那几个书箱子。

托尔斯泰的《黑暗的势力》这剧本就在书箱面上，从木条缝中透进的水弄得封面上托老头的大胡子黄迹斑斑。这剧本写的是一个农民杀婴的故事，那阴暗紧张的心理曾令他震动，同托氏早年的《战争与和平》那种贵族气迥然不同。他没再翻看，怕影响到内心刚刚取得的平和。

他想读一些远离这环境的书，一些非常遥远的故事，纯然的想像，一些莫名其妙的东西，譬如《易普生剧作集》中的《野鸭》。而黑格尔的《美学》第一卷，他打买来多少年了还未曾翻阅过，读点书也有助于调解体力的疲劳。他把马克思和列宁的几本书总放在桌面上，晚上入睡前，从书箱里拿出要看的书，开着电灯躺在床上随便翻看。电灯泡从房梁上吊下来，没灯罩就由它把窗户照亮，远近的农家入夜后一片漆黑，舍不得用电，吃罢晚饭便睡觉了，就他屋这盏孤灯，也不用遮掩，而遮遮掩掩没准还更让人起疑，他想。

他并不认真读，边翻阅边遐想，《野鸭》中的人物弄不明白，黑格尔这老头子无中生有，把审美的感受弄成没完没了的思辨，他们都活在另一个莫须有之乡，而他这真实的世界他们来看同样也不可理解，不可能相信。他躺在瓦顶下听飒飒雨声，这梅雨季节四下湿淋淋，路边野草和水田里插下的禾苗夜里都在疯长，一天比一天来得油绿，他就要把生命消耗在年复一年长起来又割掉的稻田里。一代代生命如同稻草，人同植物一样，不用头脑，岂不更为自然？人类的全部努力积累的所谓文化其实都白费了。

新生活又在那里？他想起罗说过的这话，他这同学比他明白得更早。他也许就该找个农村姑娘，生儿育女，便是他的归宿。

早稻收割之前有几天空闲，村里男人们都上山打柴。他也裤腰上插把砍刀，跟着进山。

每月他进县城一趟，到管下放干部的办公室领一回工资。买一担木炭就够烧上几个月，上山砍柴无非是籍此认识四乡的环境。

在进山前的山洼子里这公社最边远的生产队，只有几户人家的一个小村子，他见到个戴铜边眼镜的老者坐在家门口太阳下，两手捧一本虫蛀了的线装书，细眯起眼，手臂伸得老长，书离得挺远。

“老人家，还看书呢？”他问。

老人摘下眼镜，瞄了他一眼，认出他并非当地农民，唔了一声，把书放在腿上。

“能看看你这书吗？”他问。

“医书。”老人立刻说明。

“什么医书？”他又问。

“《伤寒论》，你懂吗？”老人声音透出鄙夷。

“老人家是中医？”他换个语调，以示尊重。

老人这才让他拿过书去。这没标点的古代医书印在灰黄而光滑的竹纸上，想必是前清的版本，虫蛀的洞眼之间红笔圈点和蝇头小楷的批注，用的还是朱砂，不说是祖上也大概是老人自己早年留下的笔迹。他小心翼翼把这本宝书双手奉还，也许是他这恭敬的态度打动了老者，便招呼屋里的女人：“给这位同志搬个凳子，倒碗茶！”

老人声音还洪亮，长年劳动的缘故，也许懂中医善于保养。

“不用客气了。”他在劈柴的树墩上坐下。

一个上了年纪却还壮实的女人，也不知是老人的儿媳还是续弦的老伴，从堂屋里出来，给他拿来个条凳，又提把大陶壶，倒了一满碗飘着大叶子的热茶。他道了谢，接过碗捧在手上，对面满目青山，杉树梢在风中无声摇曳。

“这位同志从哪里来。”

“从镇上，公社里来。”他回答道。

“是下放干部吧？”

他点点头，笑着问：“看得出来？”

“总归不是本地人，从省里还是地区来的？”老人进一步问。

“原先在北京。”他干脆明说。

这回是老人点点头，不再问了。

“不走啦，就在这里落户啦！”

他用玩笑的语调，通常田间休息时农民们问起他都这语气，免得多加解释，最多加句山青水秀，几好的地方呀！同显然有学识的老人这话也不用说。

“老人家是本地人？”他问。

“多少代啦，世界再繁华好不过家乡这块土，”老人感慨道，“我也去过北京。”

这他倒并不奇怪，信口问：“哪年呀？”

“啊，有年头了，还是民国，在北京读的大学，民国十七年。”

“可不是。”他算了算，照公历该四十多年前了。

“那时候教授时髦穿西服，戴礼帽，提个文明棍，坐的黄包车来上课！”

如今教授不是扫街就是洗厕所，但这话他没说。

老人说是考上官派留日的公费生，还有东京帝国大学的毕业证书，这他也毫不怀疑。他想知道的是老人怎么又回到这山里？可又不便直问，便转个弯子：“老人家学的是医？”

老人没有回答，眯眼仰望对面在山风中摇曳的树林，又似乎在晒太阳。他想这就是他的归宿，学点中医，也好给乡里人看看病，一种生存之道。再娶个村姑生孩子，老来也有个照应，等做不动农活了就晒晒太阳，看看医书作为消遣。

夜里，他给倩写了一封信，告诉她已经到农村落户，也可以说是永久的下落，而且有间土屋。她要是同意和他一起生活的话，他们立刻可以有个自己的窝。他工资目前还照领，再说她大学毕业也有工资，两人加在一起在这乡里就很宽裕，可以安心过上人的日子，他特别把人字写得大而工整，信纸上下格子都占满。他希望她认真考虑，给个明确的回答。还写道，这农村的小学准备复课，计划要改为中学，停了几年课的这些孩子再读书可不就到了上中学的年龄，也得有一两位能教中学的教员，她来可以教书，学校总还是要办的。信中唯独没谈到爱情，但他写这些的时候充满幸福感，重新看到了希望，这希望只需倩也同意，这希望又如此现实，他们两人便可实现。他甚至很激动，这乱世也还能找到一块安身之地，只要她也肯同他分享。